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金谷源 公告编号:2014-29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大股东北京路源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已经申请股票交易自2014年6月13日10时起停牌,并相继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目前该事项仍在继续筹划中,尚具有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金谷源,股票代码:000408)自2014年7月21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公告后复牌。

特此公告。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泰亚股份 公告编号:TY-2014-060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已于2014年7月1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相关文件。本公司股票泰亚股份(002517)于2014年7月18日开市起复牌恢复交易。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认为不构成借壳上市,理由详见预案“重大事项提示 七、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但是在中国证监会审核过程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存在被认定为借壳上市而未获审核通过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7

债券代码:112038 债券简称:11锡业债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披露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原定于2014年8月6日披露。现由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进展顺利,已提前完成报告编制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同意后,公司决定提前至2014年7月23日披露2014年半年度报告。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鹏华月发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4期赎回开放日及2014年第5期集中申购开放期相关安排的公告**

重要提示

1. 鹏华月发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运作周期滚动”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本基金在运作期间不开放当期的日常申购与赎回,仅在运作周期倒数2个工作日开放当期赎回并在每个运作周期最近10个工作日内开放下一运作周期的集中申购。在符合法律法规及销售机构预设的能力建设情况下,本基金将适时开展预约申购和赎回预约业务,详情请咨询各销售机构。敬请投资者及时关注各销售机构的公告。

2. 本基金2014年第4期的赎回开放日为2014年7月28日,2014年第5期的集中申购开放期为2014年7月24日-2014年7月25日。

3. 本基金的集中申购代码为000601, A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206016, B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206017, 追加申购代码为000601, C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206017, 定期定额代码为000601,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费率为0.00%, 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费率为0.08%。

4. 本基金直销机构包括: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具体代销机构名称请关注本基金管理人的招募说明书和各公司发布的新增代销机构公告。

5. 本公司仅对本基金2014年第4期的赎回开放日及2014年第5期的集中申购开放日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phfund.com)了解本基金集中申购赎回的具体安排。

6. 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申、赎回、预约业务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未开设网点的地区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9)进行咨询。

7. 本基金仅在运作周期的第二个工作日开放赎回,由其可能产生的流动性风险或损失由投资者承担。

8. 本基金仅在运作周期的第二个工作日开放申购,由其可能产生的流动性风险或损失由投资者承担。

9. 由于各基金管理机构的业务安排等原因,集中申购和赎回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留意各基金管理机构的具体安排。

10. 本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对赎回和集中申购安排做适当调整。

11. 风险揭示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以及风险揭示和免责声明的相关内容,了解基金的风险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适合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基金管理人依据尽职尽责、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履行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义务的前提下,以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为最高准则,在对本基金投资组合进行定期评估和调整时,将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确定合理的资产配置比例,使基金的预期收益达到约定的水平,但不保证收益。

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基金的仓位,合理配置基金的资产,并根据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投资策略,从而有效降低基金的波动率,使基金净值保持稳定。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基金的仓位,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经验,选择适当的时机买卖基金,从而有效降低基金的波动率。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基金的仓位,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经验,选择适当的时机买卖基金,从而有效降低基金的波动率。